

江门市建筑业企业不良信用行为扣分通知书

蓬江 质安〔2025〕__号

湖南北山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：

经调查，发现你公司施工的福星花园小区的项目存在下列违规行为，依据《江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江门市建筑业企业信用管理评价标准》，总共被扣15分。

江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江门市建筑业企业信用管理 (<u>工程施工</u>) 评价标准 (<u>A₂</u>)	子序号	内容	扣分
	A2-98	施工过程中被判定存在生产安全重大事故隐患，被安全监督机构责令暂停施工或局部停工整改的	15分

如对扣分有异议，需在三个工作日内向项目所在地的行政监管部门提出书面申诉，逾期将不予受理。

执行扣分人签名：
执行扣分人证号：0651 1200090

2025年06月20日

被扣分单位签收：

(注：如被扣分单位拒签，送达即为签收。送达人应备注送达信息。)